



機關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總機：(03) 3322101*6863
傳真：(03) 3325270
網址：<http://traffic.tycg.gov.tw/index.asp>

發佈日期：109/3/23
新聞連絡：交通局運輸規劃科
科長：曾啟倫 分機 6862 行動 0987-246280
承辦人：陳錦星 分機 6863

桃園市遙控無人機定案採負面表列公告！

桃園市政府拍板桃園市境內遙控無人機採負面表列方式管理，即列舉禁止飛行場域之公告方式，並配合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專章今年 3 月 31 日之施行時程於 109 年 3 月 30 日前完成公告作業！

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專章授權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公告遙控無人機活動的區域及時間，桃園市政府為蒐集各界建議，除了召開府內專案會議外，亦邀請民意代表、專家以及團體等於無人機座談會表示意見，經多方溝通及綜合考量，於 109 年 3 月 23 日確定採負面表列方式管理桃園市境內空域，並考量安全及風險管理，本府刻評估各區域管制需求，後續將報請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協助登入圖資，於 109 年 3 月 31 日施行後有關圖資查詢、無人機各項申請事宜詳見 <https://drone.caa.gov.tw/>（遙控無人機管理資訊系統網站）。

桃園市交通局長劉慶豐表示，遙控無人機在很多層面都有進行應用，包含產業、教育、農業、休閒娛樂等等，並且在市政的執行、監督、展示及應用上也大量使用遙控無人機，故本府採最大化開放飛行場域之規劃方式處理，鼓勵遙控無人機的各項發展應用，呼籲玩家務必遵循操作限制並且自我要求安全飛航行為，本府亦持續滾動式檢討飛行管制場域。